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 围海　　公告编号：2019-128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收到控股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
并予以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控股”）于2019年11月22日傍晚以邮件方式向公司监事会发送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函》（以下简称“函件”）。

截至函件发出之日，围海控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49,269.7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06％。围海控股现提请公司监事会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以下提案：

1、关于罢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仲成荣先生的提案；

2、关于罢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晨旺先生的提案；

3、关于罢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祖良先生的提案；

4、关于罢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先梅女士的提案；

5、关于罢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其先生的提案；

6、关于罢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费新生先生的提案；

7、关于选举冯婷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8、关于选举沈晓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9、关于选举张人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关于选举李罗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11、关于选举唐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12、关于选举马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3、关于罢免黄昭雄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14、关于罢免贾兴芳女士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15、关于罢免朱琳女士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16、关于选举王少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17、关于选举郑云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18、关于选举邵宁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二、监事会对控股股东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的回复

函件相关提案提及的要求免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和全体独立董事职务以及第六届监事会全体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的事宜将对公司治理和经营稳定产生严重影响，基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及公司稳定发展的需要，经公司全体监事研究讨论后认为：

1、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收到围海控股发来的《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函》，围海控股向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对此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同意控股股东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研究，鉴于提交的提案材料不完备（提案人未能提供相关被提名人同意接受提名的书面承诺、未能提供充分证明被提名人具备履职能力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独立性的审查材料等），无法准确审核与判断。需对提名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进一步核查，完备提名程序，不予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围海控股共计持有围海股份股票 49,269.72 万股，占围海股份总股本的 43.06%，因此围海控股有权在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下，向公司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3、鉴于目前公司监事会已收到《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函》，因事项紧急，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提前 3 日通知。公司于 11 月 25 日下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围海控股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请求，并决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并主持，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在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司12楼围海学院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会议通知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为了充分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投资者能够充分、准确、完整、及时、全面的了解相关信息，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督促围海控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尽快进一步完善相关提案内容及信息，以便在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及时补充公告。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围海控股《关于提请召开围海股份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函》；

3、上海信和安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请公司监事会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